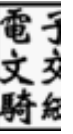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05宜蘭市同慶街95號(社會處)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黃仙苑
電話：9328822#347
電子信箱：hsy@mail.e-land.gov.tw

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救字第11300732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30073207_ATTACH1.odt、
376420000A_1130073207_ATTACH2.odt)

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13年度設籍前新住民社會救助計畫及申請表各1份，請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符合資格者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內容如下：

(一)補助對象：所稱設籍前新住民，需與設籍本縣縣民辦理結婚登記，實際居住本縣且最近1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者，包括以下情形：

- 1、婚姻關存續中之設籍前新住民。
- 2、喪偶之設籍前新住民。
- 3、離婚且單獨取得子女監護權之設籍前新住民。

(二)補助內容：生活補助、醫療補助、急難救助、喪葬補助及產婦營養補助。

二、請填妥申請表（下載網址：<https://sntroot.e-land.gov.tw/Default.aspx>宜蘭縣政府社會處—社會救助—綜合）並備妥相關文件，逕寄宜蘭縣政府社會處社會救助科收。



正本：宜蘭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宜蘭縣服務站、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、宜蘭縣新住民關懷協會、宜蘭縣新住民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新住民關愛權益協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新愛佳協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宜萱婦幼關懷協會、東飛雁發展協會、宜蘭縣福氣生活照顧關懷協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宜蘭中心、臺灣創意身心發展協會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

裝

訂

線